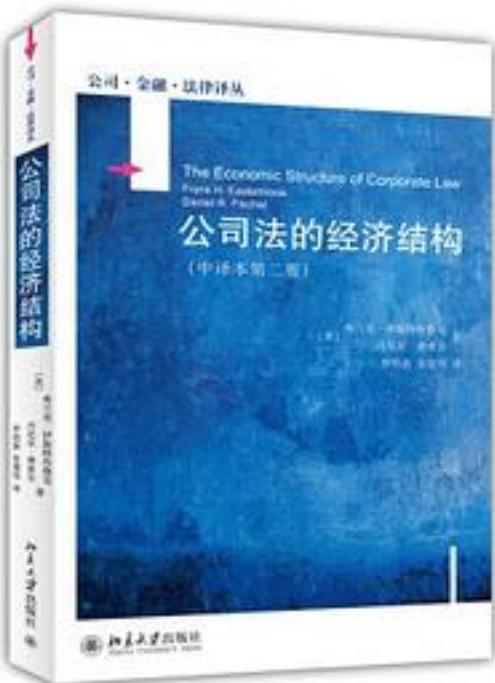


公司法的经济结构（中译本第二版）



[公司法的经济结构（中译本第二版） 下载链接1](#)

著者:[美]弗兰克·伊斯特布鲁克

出版者:北京大学出版社

出版时间:2014-4

装帧:平装

isbn:9787301241103

《公司法的经济结构》的作者旨在寻求理解公司法的逻辑。

《公司法的经济结构》将法学和金融经济学原理近乎完美地结合了起来，既没有被经济学的“形式主义”所淹没，也没有为正统的概念法学所羁绊。作者认为：由于有关契约的谈判和履行总是要付出成本的，这时，对于那些为风险事业贡献了资本和时间的公司参与者来说，公司法就能够提供一套他们都可以统一遵循的规则及实施机制。

作为法律经济学芝加哥学派的理论旗手，伊斯特布鲁克法官和费希尔教授秉承了芝加哥大学一贯的自由主义、市场本位传统。所幸的是，我们在本书中能领略到各种学术观点

的较量与交锋。

作者介绍:

作者简介：

法兰克·伊思特布鲁克 美国第七巡回区法院大法官。

丹尼尔·费希尔 芝加哥大学法律与商务李和弗里曼（Lee and Brenna Freeman）讲座教授。

译者简介：

罗培新

北京大学法学博士，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所博士后，耶鲁大学法学院访问学者。华东政法大学科研处处长，国际金融法律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全国第七届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在《中国社会科学》《中国法学》《法学研究》等刊物发表多篇论文，出版专著、译著二十余部。

张建伟

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北京大学法学院博士后，复旦大学法学院教授。在《中国社会科学》《中国法学》《法学研究》《管理世界》等刊物发表多篇论文，出版多部专著和译著。

精彩书评

目录: 1 公司合同

公司形态的动态构成

市场、企业和公司

真实的和非真实的契约

公司合同构造原理

最大化目标

2 有限责任

有限责任的基本原理

有限责任和风险外部性

揭开公司面纱

降低道德风险的替代性方法

3 投票

股东为什么投票

涉及选举的各州规则

投票事项

委托投票机制的联邦法律规则

4 信义原则，商业判断准则和派生诉讼

信义义务的功能

商业判断原则和责任规则的局限性（信义原则的）应用

5 公司控制权交易

平等待遇、信义义务、股东福利

实务操作中的信义原则

相关背景中的信义义务

6 估价救济

估价的功能

估价机制是否关乎大局

股票市场的例外
什么是“公平价值”
估价存在的问题
估价救济的排他性
估价救济的范围
7 要约收购
合同范式
代理成本和要约收购
对并购理论的检验
特拉华州的中间标准
附录

8 公司注册地选择的争议和州反接管条例
是否存在“竞相放宽反接管标准的竞赛”（race for the bottom）？
反接管条例与注册地选择之争

9 封闭公司
封闭公司的经济结构
封闭公司的治理结构
在缺乏股东协议时公司法的作用

10 内幕信息交易
内幕信息的含义
为什么公司应当把信息产权分配给管理层
为什么公司应该限制内幕信息交易
内幕交易与科斯定理
限制内幕交易的法律规则

11 强制性信息披露
联邦法律禁止欺诈的规定
强制性信息披露
作为“第三方效应”“法律错误”“寻租”应对策略的披露规则
成本和收益的实证分析

12 最优损害赔偿
证券市场最优制裁的经济学
法律规则和经济分析
致谢

案例索引
作者索引
总索引
· · · · · (收起)

[公司法的经济结构（中译本第二版）](#) [下载链接1](#)

标签

公司法

经济法学

法学

法律

金融法律

法与经济学

经济学

新制度经济学

评论

理解公司，要从经济和进化论的自然理性出发，而非公平与家长主义的建构理性

的确是解构了对公司的看法。“公司是一套复杂的明示和默示的合同，公司法赋予参与者在大型经济体的诸多风险和机会的不同组合中，选择最优的安排。不存在一套可以适用于所有情事的最佳的方案，因而也就塑造了公司法的“赋权型”结构。”越来越觉得应该好好看看法律的经济学分析。

以及，证券法结课论文想写关于大股东信息披露制度或者信义义务，但是感觉信义义务搞懂就很困难。

很难怀疑不是谷歌翻译的作品。第一篇找来原文比对了一下，微笑微笑微笑…

可能还要翻下原版

看不懂，也看不下去…

收获，公司可以从合同契约的角度进行解读，法律可以从经济学的思路来进行理解！企业内部不再是黑箱

写得好装帧又好，刚拿到手就一阵购买欲。

文字比较晦涩，参考文献多为90年代前

纸张质量和翻译合起来扣一星

【5分】我真的不想看这本书，翻译得读不通。。

1、本书的架构还是很有逻辑的。2、理论更新很快，只能当成那时代的一个典型。举例：公司是什么，不完全合同理论等等都有新的解释。

从论述与逻辑自恰来说，本书好于上一本剖析。另外，罗老师这本书翻译的还是有些着急了。虽然逻辑清晰，但是强词夺理。这译本真的是看着欲仙欲死。

写得好，但是翻译。。

感觉译文有点影响理解，可能看原文更好一些

理解公司的关键思路。

没有点经济学基础，还是有点难理解，就当是熏陶了。

打算再看一次

一部分文章因为缺乏背景知识或者翻译不畅而读不太懂，但就读懂的部分来说，终于知道了公司法是这么回事儿，以及公司是这么玩的。我导力荐的书，他说“伊斯特布鲁克才是大牛，波斯纳就是玩玩”

从交完毕业论文到现在断断续续看完了。

2019.4.4 晴 (Fourth) 篇幅：36.7万字 阅读历时：3个月

公司法主要解决并提供的是这样一种规定，即这种规定如果得到统一的适用的话，就会从整体上使公司所做努力的价值得到最大化实现，法律只不过是对各种合同进行完善而已。

多元化投资组合不可能消除市场所固有的系统性风险，然而，它基本上还是可以消除公司之间相互冲突的个别风险，并且还可以熨平公司间的损益分配。这样的话，那些持有多元化投资组合的人，实际上就是对作为整体的经济系统进行了投资。因此，任何能使所有企业财产价值得到最大化实现的社会或私人治理会规则都是他们所需要的规则，而且他们对那些通过超越其他公司而实现财产价值最大化的公司并不感兴趣。

看完觉得，能换本书看真是太好了，虽然内容精彩，但是译文真的令人崩溃，还是去看原版吧(。)

[公司法的经济结构（中译本第二版）](#) [下载链接1](#)

书评

[公司法的经济结构（中译本第二版）](#) [下载链接1](#)